

证券代码：688188

证券简称：柏楚电子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4 年 6 月

目录

议案一：	7
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议案二：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
议案三：	9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议案四：	1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议案五：	11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议案六：	12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2
议案七：	13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3
议案八	1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
议案九	15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
议案十	16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6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本次大会设秘书处负责会务事宜，请有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前 20 分钟到场，在会场秘书处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及复印件，代理人还应出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三、股东出席股东大会，依法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股东权利。股东要求就本次会议议案相关问题进行发言或提出质询，请提前到场并在大会秘书处书面登记发言申请，由主持人安排发言、提问，每位股东发言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四、股东问题将由主持人或主持人指定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如涉及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主持人及其指定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为记名投票，选择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

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六、为保障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请将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大会秘书处有权采取必要措施加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七、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

八、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6 月 25 日 15 时 00 分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闵行区兰香湖南路 1000 号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6 月 25 日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4 年 6 月 25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4 年 6 月 25 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材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宣布到会股东人数及所持表决权数量，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三）主持人提议计票、监票人选，通过计票、监票人名单；

（四）逐项审议下列议案：

1、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7、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8.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1、关于选举唐晔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2、关于选举代田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3、关于选举卢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4、关于选举胡佳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1、关于选举蒋骁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2、关于选举曾赛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3、关于选举朱弘恣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00、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0.01、关于选举万章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0.02、关于选举茹珊珊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五) 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就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内容发言、提问；
- (六) 主持人及主持人指定的人员回答提问；
- (七) 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进行现场投票表决；
- (八) 回收表决票，统计现场表决结果，主持人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九) 签署会议文件；
- (十)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在执行完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8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现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本次变更有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2024 年审计费用拟定为 64.6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2.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2 万元），实际报酬由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定，并授权公司相关代表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本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5 日

议案二：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修订《公司章程》。

本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5 日

议案三：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规范公司的行为，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修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5 日

议案四：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5 日

议案五：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25 日

议案六：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5 日

议案七：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为独立董事履职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订《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本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5 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工作，情况如下：

提名唐晔先生、代田田先生、卢琳先生、胡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后附简历）。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有履行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禁止的情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5 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工作，情况如下：

提名蒋骁先生、曾赛星先生、朱弘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禁止的情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5 日

议案十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工作，情况如下：

提名万章先生、茹珊珊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具有履行监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禁止的情形。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25 日